**集团公司关于强化年底前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**

各单位：近期部分单位安全生产形势出现波动，个别单位安全生产较为被动，特别是省外煤矿连续发生多起工伤事故，集团公司于9月7日党代会期间召开了安全工作专题会。为贯彻落实会议精神，强化年底前安全工作，打赢致胜转折战，实现安全收尾目标，现通知如下：

一、保持从严从紧从细的态势抓好安全工作。多起工伤事故的发生，暴露出现场安全管理存在宽松软的现象。中秋国庆“两节”将至，即将进入四季度安全生产关键时期，各单位要充分认清面临的安全生产形势，提高政治站位，全面贯彻新安全发展理念，站在集团公司发展大局的高度，认真对待存在的问题。深入学习《生命重于泰山—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》精神，将安全作为一切工作的基础，以新《安全生产法》实施为契机，保持从严从紧的安全管理态势，深刻反思当前安全管理存在的差距和不足，进一步强化安全管理，确保年底前安全形势的持续稳定。

二、切实防范化解各项重大安全风险。将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作为后4个月的重要工作内容。各单位针对后4个月安全生产特点，认真进行风险辨识评估。一是强化重大灾害治理和风险管控。坚定不移实施瓦斯抽采提效、变过断层为治断层等7项攻坚行动，强化祁东煤矿921瓦斯治理，提升朱集西、任楼煤矿瓦斯抽采浓度，高度重视招贤矿业顶板离层水、黑龙沟老空水的防治，提升灾害治理效率和效果；创新重大灾害治理技术和工艺，坚持地面区域治理，优化工序流程，提升重大灾害治理水平和治理能力。二是强化采掘接替风险化解。将采掘接替紧张作为重大风险进行管控，科学排定2022年生产计划，加快祁东煤矿Ⅱ三采区、钱营孜煤矿二水平、任楼煤矿三水平等安全改建工程进度，通过提高单进水平、工作效率、加大新工人招录等措施，实现采掘接替有序。三是用智能化成果化解安全风险。强化顶层设计，按照“减人、增安、提效”的原则制定实施矿井智能化方案，构建自动化管控平台和GIS一张图管控平台，切实通过智能化建设提升矿井本质安全水平。

三、加快推进视频监控可视化工作进度。加快“透明矿山”建设，关键工序作业地点必须实施视频监控。一是各单位要认真贯彻落实《皖北煤电集团公司关于印发煤矿安全生产视频监控系统管理办法（试行）的通知》（皖北煤电安〔2021〕135号）的要求，按照“五个可视化、五个全覆盖”的原则装备、管理、使用视频监控系统。二是各单位要扎实推进视频反“三违”工作，发挥视频监控在现场安全管理中的震慑作用。按照“一体化”管理的要求9月底实现省外煤矿视频与集团公司联网，未按规定装备视频、未按规定使用视频、未落实视频反“三违”制度的将从严问责单位分管负责人及主要负责人责任。三是化工单位要对重大危险源、关键作业地点实施视频监控，实现重大风险管控、巡查检修作业过程的有效监控。

四、紧盯重点关键严格现场安全管理。后4个月要坚持安全管理重心下移，增强员工安全风险意识，紧盯矿井检修、安装拆除、淮化集团设备拆除等重点单位、关键环节的安全管理，有效防范和遏制各类零星事故发生。一是要盯重点。集团公司各工作专班和各包保工作组要严格落实《集团公司关于加强重点时段、重点单位安全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各单位可结合工作实际，成立工作专班和包保组，对重点工作、重点时段实施安全攻坚和包保行动，确保安全。二是要严管理。招录的新工人未签订导师带徒协议的一律不得入井。严格各项安全技术措施的编制和实施，麻地梁煤矿需要使用传统设备作业的，必须编制专项安全技术措施，落实矿领导现场带班监管责任，凡因落实不到位发生事故，同时追究带班领导和分管负责人的管理责任。深刻吸取昌恒公司“9.3”运输事故教训，严格落实《皖北煤电集团公司运输管理规定》，特别是省外煤矿对于各种辅助运输专用车辆进行全面排查摸底，9月底前要完成各类专用车辆的配置使用工作。各单位要对运输管理开展一次专项检查，再次发生因未使用专用车辆或捆扎不牢导致生产安全事故的，将提级从严问责。三是要强化班组建设。把班组建设作为强化安全生产的一项基础性工作来抓，制定班队长管理实施细则，发挥班队长兵头将尾的重要作用，提升班组建设水平，推动班组制度化、规范化管理水平。

五、强化作风建设严格考核问责。保持严细实工作作风，加大干部作风督查力度和频次，“两节”期间各单位必须组织开展作风督查，将落实跟带班职责作为作风督查的重要内容，违反规定的一律公开通报严肃处理。严格应急值守，“两节”期间，各单位要严格控制领导干部请假外出，严格落实主要负责人在矿值守规定，各级值班跟班人员24小时在岗。严格事故调查处理，因未执行集团公司文件通知要求发生的典型性工伤事故，一律倒查单位主要负责人、分管负责人、分管安全负责人责任。发生各类事故，必须从严从实调查处理，分管安全负责人、分管负责人必须参与调查处理并签字确认24小时内将事故调查报告报集团公司调度中心和安全监察局备案。因吸取事故教训不深刻，发生安装拆除、巷道修护、零星工程、顶板管理、斜巷运输、停送电检修等同类型轻伤事故，一律按照典型性轻伤事故提级追查处理，发生重伤及以上事故从严从重问责。

皖北煤电集团公司

2021年9月9日